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全文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事由	未亲自出席董事会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吴碧娟	董事	工作原因	钱从善
雷华	董事	工作原因	邓福海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未提及普盈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通过的普通股报告优先股股东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神雾节能 股票代码：000820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金城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钱从善 邮箱：qiancong@shenwen.com.cn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创智路1号北纬国际中心B座22楼

传真：025-83811099

电话：025-83223888-9008

电子邮箱：qiancong@shenwen.com.cn

2. 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业务概况)

1. 公司报告期内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2016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出售、置出及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冶金”)100%股权,同时置出公司货币资产和负债,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主营业务由传统装备制造向节能环保工程设计、咨询及技术服务类两类。(1) EPC总承包模式与传统工程技术服务行业类似,按照工程服务的周期可将项目生命周期分为前期设计、施工、安装及试运行阶段。

公司EPC总承包模式与传统工程技术服务行业类似,按照工程服务的周期可将项目生命周期分为前期设计、施工、安装及试运行阶段(1)以及对节工程的运维阶段。

节能环保工程设计业务一般包括以下服务内容：项目的基线设计,详细设计、设备及材料采购、施工、安装、调试、试运行,对建设单位提供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等。公司工程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等全面负责,最终负责项目交付。

(2)设计咨询类服务模式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拥有甲级工程咨询资质,可进行工程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程设计、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全过程策划)和准备阶段管理。

3.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告

4. 公司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865,360,743.82	654,870,440.00	32.14%	107,269,48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3,302,247.63	171,390,767.39	94.47%	23,467,48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6,996,436.67	157,347,967.48	107.80%	1,927,51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09,678.00	466,259,531.62	-122.60%	62,063,854.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5	0.049	53.00%	0.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5	0.049	53.00%	0.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96%	63.74%	-1.08%	11.00%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总资产	1,207,193,072.47	810,668,192.44	48.93%	767,437,97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2,039,067.23	348,606,930.02	109.99%	189,215,162.6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9,290,094.77	173,129,026.71	123,933,271.28	419,997,45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63,297.19	57,349,318.33	49,086,545.21	183,413,09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316,223.67	57,152,373.32	49,046,964.32	180,449,87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5,440.90	5,370,204.85	-22,836,820.74	-93,018,493.01

上述财务数据及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否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内未被除名的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被质押日前	报告期内未被除名的股东总数	所持股份被质押后	报告期内未被除名的股东总数	所持股份被质押后
	14,990	18,301	0	0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数量(股)

质押状态

数量

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03% 349,410,462 349,410,462 质押 166,000,000

文清华 境内自然人 4.83% 30,302,254 30,302,254

曾静萍 境内自然人 391% 24,941,365 24,941,365

柳州鑫泰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0% 22,308,508 0 质押 22,308,508

张海清 境内自然人 173% 11,076,070 11,076,0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资金 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 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78% 4,999,951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78% 4,949,8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78% 4,949,8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78% 4,949,8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69% 4,171,508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63% 4,000,0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客户保证金 0.56% 3,567,100 0

中国银行